证券代码：300104　　证券简称：乐视网　　公告编号：2018-034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传闻情况

近期，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乐视网”或“上市公司”）注意到有部分网络媒体报道了《乐视网研究新重整方案 未来股权或较分散》等文章，报道称：

“乐视网内部正在研究制定重整方案。但重整方案也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接近融创集团高层的人士称，‘至少需要三个月，乐视网才能落定。’此前，融创在乐视网持股 8.56%，仅次于乐视系创始人贾跃亭，不过后者已经将全部 25%的股权尽数质押，且早已跌破了平仓线。这也意味着未来乐视网的股份可能比较分散。”

二、澄清说明

关于媒体所提到的“重整方案”，截至目前，公司未形成任何实质性的方案及意向，后续相关信息请以上市公司公告为准。

三、相关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1、截止目前，贾跃亭先生持有公司 102,426.66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5.67%，其中 101,953.98 万股已质押给金融机构，102,426.66 万股被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等司法机关冻结。天津嘉睿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4,142.22 万股，占总股本的 8.56%。

2、贾跃亭先生股权质押存在因无法及时追加担保而被相关机构处置的风险，从而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公司已邮件发送并提醒信息披露义务人贾跃亭先生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如若贾跃亭先生股份涉及到司法强制执行和执行股权质押协议触发减持行为，需按照

相关规定要求提前通知上市公司减持计划，上市公司向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

3、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了《2017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8-025），预计公司 2017 年度亏损 1,160,495.34 万元至 1,160,995.34 万元；2018 年 2 月 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基于公司目前面临的实际控制人可能发生变更、关联方应收款回收难度大、现金流紧张、现有业务业绩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等实际运营情况，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前公司一直在积极推进并努力解决面临的各项困难和问题，以期恢复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

4、经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不存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所规定的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四、必要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二日